

ICS 97.160

CCS W 57

团体标准

T/HOMETEX 26—2022

抗菌床上用品

Antibacterial bedding

2022-12-25 发布

2023-01-01 实施

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紫罗兰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斯得福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欧化纺织品有限公司、上海珍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福建佳丽斯家纺有限公司、南方寝饰（南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恒源祥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大唐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魏桥嘉嘉家纺有限公司、河北国欣纯棉家纺有限公司、青岛上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市海洋羽毛有限公司、江苏黛恒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陆敬京、缪晓琴、朱晓红、陈凤、陆璐璐、欧翠英、冯琏、曾素琴、刘开宝、叶晓燕、吴艳、黄灵彬、唐丽芳、马娟、李涛、王岩鹏、秦强。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文本可登录中家纺（<http://www.hometex.org.cn/>）下载。

本文件版权归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所有。未经事先书面许可，本文件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进行复制、发行、改编、翻译、汇编或将本文件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等。

抗菌床上用品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抗菌床上用品的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抗菌床上用品的设计、生产和检验。

本文件不适用于36个月及以下婴幼儿使用的产品，也不适用于医疗及特殊环境下使用的抗菌床上用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5296.4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4部分：纺织品和服装
- GB 18383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 GB/T 20944.3—2008 纺织品 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3部分：振荡法
- GB/T 22796—2021 床上用品
- GB 31701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
- GB/T 31713—2015 抗菌纺织品安全性卫生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床上用品 **bedding**

用于遮盖、保暖、装饰、防护等用途的床上纺织用品。

注：包括床单、被套、枕/枕套、被（芯）、枕（芯）、垫（芯）、床罩/床盖、床笠、床旗、床围等。

[来源：GB/T 22796—2021，3.1]

3.2

抗菌性能 **antibacterial activity**

纺织品所具有的能抑制细菌生长繁殖的性能。

[来源：GB/T 20944.3—2008，3.1，有修改]

3.3

抗菌床上用品 **antibacterial bedding**

以具有抗菌性能的面料或填充物为主要原料生产的床上用品。

4 技术要求

4.1 基本要求

产品的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工艺质量等应符合相应床上用品现行使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或企业标准。

4.2 抗菌性能要求

4.2.1 抗菌性能按不同洗涤次数后的抑菌率分为 A 级、AA 级、AAA 级、AAAA 级、AAAAA 级五个级别，指标见表 1。

表1 分级产品抑菌率指标

类别	级别	水洗次数	抑菌率/% \geq		
			金黄色葡萄球菌	大肠杆菌(或肺炎克雷白氏菌)	白色念珠菌
洗前	A级	0	70	70	60
	AA级	0	75	75	65
	AAA级	0	80	80	70
	AAAA级	0	85	85	75
	AAAAA级	0	90	90	90
洗后	A级	5	70	70	60
	AA级	10	75	75	65
	AAA级	20	80	80	70
	AAAA级	50	85	85	75
	AAAAA级	50	90	90	90

注：明示不可水洗产品按洗前考核，明示可水洗的产品按洗后考核。

4.2.2 被套、枕套、床单等无填充物的产品，产品的主体面料均应符合明示抗菌等级。被芯、枕芯、床垫等含填充物的产品应明示符合所标注抗菌等级的部件，若不明示，则面料、填充物均需符合明示抗菌等级。

4.3 安全性能

4.3.1 产品抗菌处理所使用的助剂应符合 GB/T 31713 的要求，使用附有安全认证证书或通过毒理性试验报告等证明文件的抗菌剂。产品的抗菌物质溶出性应符合 GB/T 31713—2015 中 4.3 的要求。

4.3.2 产品应符合 GB 18401 规定，儿童产品还应符合 GB 31701 的规定。填充物絮用纤维应符合 GB 18383 的规定。

5 试验方法

5.1 抑菌率的测定按 GB/T 20944.3—2008 执行，样品洗涤按 GB/T 20944.3—2008 中 10.1.1 执行。如果面料和填充物均具有抗菌性能，面料、填充物分别检测。

5.2 产品的抗菌物质溶出性检测按 GB/T 31713 执行。

5.3 产品其他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和工艺质量按明示的标准进行检验，如未明示按 GB/T 22796—2021 执行。

6 检验规则

6.1 产品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和工艺质量、检验规则按照明示的标准执行。若产品上未标识相应的标准时，按 GB/T 22796—2021 执行。

6.2 产品为配套用品时，如能确定其面料或填充料为同一批，则该套产品按一个样品进行内在质量的检测。

6.3 产品抗菌性能同一批抽取一件样品，按表 1 的抑菌率指标评价抗菌效果。

6.4 产品抗菌性能指标有一项达不到明示的等级要求时，则判定该批抗菌产品不合格；抗菌性能符合明示的等级要求时，产品等级按其他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和工艺质量等级综合判定。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

7.1.1 产品使用说明应符合 GB/T 5296.4, 儿童产品使用说明还应符合 GB 31701 规定。

7.1.2 产品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和工艺质量执行 GB/T 22796—2021 时, 使用说明中仅标注本文件号即可; 否则除了标明本文件号以外, 还应标明执行的产品标准号。

7.1.3 产品应标明产品中具有抗菌性能的主体部分名称(面料或填充物)及抗菌等级。当整个产品均具有抗菌性能时, 可不标明部件名称。

7.2 包装

每件或每套产品应有包装, 包装材料应选择适当, 保证产品在贮存和运输过程中不散落、不破损、不沾污、不受潮。

7.3 运输

产品运输应防潮、防火、防污染。

7.4 贮存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通风、干燥、清洁库房内, 并防蛀、防霉。

